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07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周連青

董事會秘書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趙建國（董事長，非執行董事）、陳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王映黎（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田洪寶（執行董事）、苟偉（非執行董事）、褚玉（非執行董事）、張科（非執行董事）、丁慧平（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大樹（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傳順（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宗文龍（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 • 北京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僅供識別

公司 2016 年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系统总结了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电国际”）2016年度在履行社会责任，包括经济发展绩效、社会绩效以及节能环保绩效等方面的工作情况，旨在真实反映公司2016年促进全面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具体实践。

本报告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并结合公司实际进行编写。

一、公司概况

1. 基本情况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年6月28日，主要业务为建设、经营发电厂，包括大型高效的燃煤燃气发电机组及多项可再生能源项目，以及开发、建设及经营煤矿。1999年6月30日，公司14.31亿股H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2005年2月3日，作为中国证券市场询价发行第一股，公司7.65亿股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2009年12月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7.5亿股A股，2012年7月3日，公司非公开发行6亿股A股，2014年7月1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11.5股A股，2014年7月30日公司配售约2.86亿股H股，2015年9月8日公司非公开发约10.56亿A股。目前，公司总股本约为98.63亿股，其中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持股比例为46.84%，其他A股股东持有比例为36.62%，其他H股股东持股比例为16.54%。

截至 2016 年底，公司资产总额达到人民币 2,101.1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1.67%。公司致力于建设具有较强相对竞争力的综合性能源公司，公司资产主要分布在山东、四川、宁夏、安徽、河南、河北、浙江、广东、内蒙古、山西、重庆、天津、湖北等省、市、自治区，截至本报告日，已投入商业运行的控股发电装机容量为 48,139.7 兆瓦，拥有的煤炭资源储量约 22 亿吨。

公司愿景是“能源巨子、行业先锋、国际一流”，公司价值观是“诚信、求真、和谐、创新”，公司使命是“提供可靠、清洁、经济之能源，输出发展、进步、文明之动力，实现报效祖国、回报股东、成就员工之宏愿”。公司以产业报国为己任，以实现经济、社会和环境综合效益最大化为目标，维护股东利益，保护员工、消费者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权益，推进环境友好、资源节约的能源供应，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以企业发展带动地方经济振兴，切实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

2.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一贯高度重视规范运作，按照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进管理创新，提升公司价值，努力实现公司成长与股东利益的协调发展。公司建立健全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在内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构，及有关生产经营和财务控制等管理机构，较早地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成立了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以辅助董事会工作，并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公司决策层、执行层、监督层权责明确、有效制衡。公司内部建立有畅通的沟通渠道，确保了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充分有效地与公司经理层、外部审计师和内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完全分开，公司依据内部制度自主决策、生产经营、物资采购和产品销售，均独立于控股股东。2016 年，公司以资本市场为导向，加强规范化治理，强化资本运作，公司形象和内控建设评价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提升，确保了经济安全，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保障。

公司重视内部控制环境建设，根据公司业务范围、经营状况制订了涵盖公司基本制度、业务流程制度和操作规范的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编制了《内部控制手册》。《内部控制手册》与公司的企业文化和制度体系相辅相成，共同构成了支撑公司有效运营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制度包括投资活动决策、控制、评价管理制度，资金管理、预算管理、成本控

制、物资采购等经营活动各种规章制度，公司管理人员工作和报告的程序、步骤和方法，运营管理发电机组等制度。公司以《内部控制手册》为基础，建立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体系，根据风险评估、控制活动、内部评价精细化管理的需要，建立了《风险数据库》《管理流程手册》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并应用评价方法定期对公司的战略、财务、运营、合规等方面进行持续评价和监控，以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和控制活动的有效执行。公司董事会通过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和企业管治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评价。通过内控建设及评价工作的开展，确保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增强企业风险防范能力，从而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合理保障。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在自查、审查及现场抽查的基础上编制了《2015 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董事会审议后进行了公开披露。建立了公司总部、区域公司、基层单位三级内控考核机制并实施考核，内控工作得到了高效开展。组织开展了区域内控评价专题培训，讲解评价工作方法技巧，培养内控管理理念及意识，为有效开展内控评价工作夯实基础。

公司建立了规范透明的信息披露机制，及时披露定期报告和有关对公司生产经营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确保股东能够及时获取信息、掌握情况，并且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保密机制，确保信息披露的安全、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公司利用公司网站等平台定期报告或临时报告有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广泛的交流，及时、客观地向投资者披露公司最新动态。2016 年度，公司累计发布境内外公告超过 50 个，保证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的知情权。公司坚持打造积极、负责的投资者关系，通过路演、接待投资者调研、参加大型投资者会议、上交所 E 互动平台以及日常的电话会议等形式与投资者积极地沟通交流，客观、真实、规范地将公司的情况向资本市场传递，积极吸收来自资本市场的信息。

二、经济发展绩效

1. 经济绩效

公司注重经营效益，努力提升盈利以实现企业可持续健康发展。2016 年，公司在煤价大幅上涨、利用小时持续下滑、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环保约束不断增强等复杂严峻的形势下，迎难而上、积极作为，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公司充分发挥区域营销一体化优势，积极争取有效益的市场电量。加大电量优化力度，通过“大小替代”“水火替代”“风火替代”等方式，

使公司的综合效益有效提升。科学拓展热力市场，新增供热面积 2,600 万平方米。针对煤价暴涨，全面分析煤矿生产、社会库存、需求变化以及地方煤炭去产能执行情况，科学制订采购策略，优化进煤结构，把控进煤节奏，保持合理库存，全力控制煤炭采购成本。加强厂内燃料管理，深入开展掺配掺烧。发挥公司总部融资和资金配置优势，发行债券 280 亿元，年节约利息支出 4 亿元。积极开展高利率借款置换，全年资金成本率同比降低 0.8 个百分点。加强财税筹划，研究运用“营改增”政策，降低工程造价 2.16 亿元。

公司持续深化对标管理，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进一步优化，可控成本得到有效控制。强化机组运营和节能管理，公司有 27 台机组在全国火电机组竞赛中荣获优胜机组称号，占全国获奖总台数的 12%。其中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4 号，安徽华电宿州发电有限公司 1、2 号，邹县发电厂 3、5 号，莱城发电厂 2 号，华电滕州新源热电有限公司 4 号，华电漯河发电有限公司 2 号等 8 台机组获得一等奖；邹县发电厂 2、6 号，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8 号，华电潍坊发电有限公司 1、3 号，华电莱州发电有限公司 2 号，安徽华电六安电厂有限公司 4 号，莱城发电厂 4 号，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 号，华电漯河发电有限公司 1 号，华电章丘发电有限公司 3 号，华电青岛发电有限公司 2 号等 12 台机组获得二等奖，邹县发电厂 1 号，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7 号，华电莱州发电有限公司 1 号，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2 号，华电渠东发电有限公司 1 号，华电章丘发电有限公司 4 号，华电滕州新源热电有限公司 3 号等 7 台机组获得三等奖。

科学研判电力市场形势，积极争取电量计划，2016 年公司发电量 1,900.64 亿千瓦时，比公告的 2015 年同期 1,910.54 亿千瓦时下降约 0.52%；上网电量完成 1,778.20 亿千瓦时，比公告的 2015 年同期 1,789.46 亿千瓦时下降约 0.63%。燃煤发电机组的平均利用小时达到 4,623 小时。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达 633.46 亿元，同比减少 10.8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3.44 亿元，同比减少 56.53%。公司始终重视股东回报，在主营业务盈利时，按照可分配利润约 40%的比例分红，兼顾股东长期和短期利益。本公司 2016 年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按照母公司国内财务报告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约人民币 441,366 千元；建议 2016 年度派发股息每股 0.136 元（以总股本 9,862,976,653 股为基数），总额合计人民币 1,341,365 千元。

2. 发展绩效

公司以清洁低碳为发展方向，突出发展质量和效益，加快结构调整优化，推进转型发展。在发展的过程中，高度重视电源建设和煤炭开发与国家能源战略相配套，与生态资源环境相协调，满足国家科学发展对电力的需求，促进地方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上市以来公司通过新建和收购，装机容量不断扩大，实现了快速的发展。近年来公司持续推进结构调整，不断优化区域结构、产业结构和电源结构。优化区域结构，发展区域已从山东逐步拓展到华北、西北、华东、华中、华南等多个省区。优化产业结构，目前，公司业务领域涉及煤电、清洁能源和煤炭三个主要领域，截至 2016 年底，水电、风电、燃气及太阳能等清洁能源机组比例达到 20%。公司积极推进风电及光伏发电项目发展，加快热力板块发展，稳步推进水电项目发展，有序推进火电项目发展。优化电源结构，目前，公司装机容量突破 48,000 兆瓦，未来将积极争取资源，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将风电资源优势转化为规模优势，做好既有水电资源的开发，准确把握光电发展机遇并加大资源储备和开发，落实燃气发电项目的建设条件并实现有效益的发展。2016 年，公司突出发展重点，加大推进力度，核准备案燃气发电机组 930 兆瓦、风力发电机组 1,390 兆瓦、光伏发电机组 670 兆瓦，宁夏、冀北和山东 3 个百万千瓦风电基地初具规模。重点燃煤发电项目获得有序推进，共有 1,200 兆瓦的燃煤发电机组获得核准。2016 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公司坚持价值思维理念，注重发展质量和效益，电源装机实现快速增长，发展结构持续优化。

公司积极推行循环经济，持续创新循环利用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的新方式。公司推广粉煤灰利用、脱硫石膏等利用新途径，减少燃煤电厂固体废弃物排放和废水排放，最大限度实现电厂物质闭路循环和资源循环利用。

公司高度注重生态文明建设，在工程施工、采矿及水电、风电等项目运营时严格管理，做好生态保护和生物多样性建设。在工程建设时，科学合理推动工程进度，严格把控安全、环保与质量管理。抓好新建项目环保“三同时”工作，降低对环境的扰动。在水电、风电、光伏发电等项目建设中，综合考虑发电、水土保持、水产养殖、旅游、区域发展等方面的要求，落实保护周围环境和生物多样性措施，实现项目开发与生态环境和谐统一。

三、社会绩效

1. 安全生产

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注重安全基础管理，加大奖惩力度，健全不安全事件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生产激励机制和保障措施，全年未发生设备事故、供热事故、涉网事故和造成社会影响的安全生产事件。以创建星级发电企业活动为平台，深入推进技术监督管理、外包工程、“两票三制”、作业环境和入厂煤采制化设备等专项治理；狠抓“四不放过”落实，扎实开展安全性评价、管理评估、监督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安全生产基础进一步巩固。推行检修规范化管理，狠抓质量管控及缺陷治理，设备健康水平明显提升。突出抓好外包工程安全管控，制定实施《外包工程全过程安全管理工作规定》，深入开展危险点分析、隐患排查治理，安全生产基础进一步强化。强化“零非停”理念，狠抓措施落实，机组强迫停运次数再创新低，安徽宿州发电有限公司和广东坪石发电有限公司等11家火电企业实现“零非停”。公司于2016年内未发生一般及以上人身事故、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及对社会造成不良影响的事件。公司统计连续安全生产天数的54家单位中，1个单位超过7000天，6个单位超过6,000天，1个单位超过5,000天，3个单位超过4,000天，4个单位超过3,000天，7个单位超过2,000天。加强从业人员业务培训，大力开展安全技能培训认证，公司系统累计有17,900余人通过认证考试，生产系统人员安全技能、安全素质不断提高。

2. 员工发展和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坚持“绩效识才，竞争择优，酬显其绩”的人才理念，遵循“服务发展、战略协同，理念先进、机制创新，超前谋划、整体推进”的基本原则，围绕公司“十三五”发展目标，进一步创新人力资源管理体制机制，不断优化公司系统人才发展环境，有力地推进公司人才队伍建设，构建了涵盖人才引进、选拔、培养、激励等模块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公司积极推进人才强企战略，制定《公司开发培训工作管理办法》，建立人资部门和业务部门分工合作、协调配合工作机制。组织编写《岗位能力培训标准》，根据不同岗位员工需求提供覆盖面广、针对性强的多层级培训，帮助员工实现个人素质提升、综合能力发展。2016年，公司大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健全完善选人用人体制机制，开展各级领导班子和后备干部考察工作，领导干部的素质能力持续提升。加强后备人才梯队建设，组织开展了骨干紧缺人才培养储备工作，770人到达上一级岗位要求，举办新入职员工集中培训，人才梯队结构不断完善。加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与职业技能鉴定力度，全年共组织开展中、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368人次，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鉴定367人次。按照分层、分类培训管理要求，公司系统共举办各类专题培训1,455期，参培员工达52,678人次，全员培训率

达 91%，员工能力素质持续提升。坚持市场化招聘与内部配置相结合，深化市场化用工改革，人力资源结构进一步优化。截至 2016 年底，公司共有员工 28,042 人。其中，大专及以上学历的人员占员工总人数的 72.46%。

注重维护员工合法权益。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雇佣程序，建立健全合同制度，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切实维护员工权益；坚持男女同工同酬，坚决杜绝使用童工，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视和强迫劳动；保护员工个人隐私，不断筑牢劳动用工的管理基础，倾听员工诉求。基于公司实际，华电国际制定了《劳动合同管理办法》，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用工政策，在煤矿和部分新建电源企业实施市场化用工机制。公司注重畅通员工诉求信息渠道，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平台，依法履行民主管理程序，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职工监事选任制度，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

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扎实推进民主管理。依据《工会法》建立工会组织，各级工会组织致力于维护员工权益、促进企业发展。持续推进公司系统职代会建设，积极筹备召开一届一次职代会，督导各分公司组织召开职代会，保证职工参与企业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目前，公司所属山东、四川、宁夏、浙江、安徽、河南、河北、广东等 8 个分公司已经召开了职代会。关心职工业余生活，组织举办公司第二届职工羽毛球比赛，经过层层选拔，共有 11 支队伍 100 名队员参加比赛，在公司系统掀起全民健身的热潮。公司总部还组织成立 8 个文体协会，举办“迎新年”羽毛球比赛、庆“三八”妇女节趣味活动、“学党史”硬笔书法比赛等活动，并积极组织参加集团公司直属工会举办的羽毛球赛、足球赛，为职工创造了快乐生活的良好人文环境。公司各级工会组织坚持以职工为本，普遍开展职工帮扶工作，促进企业与职工和谐发展。广泛开展职工文体活动，积极营造健康向上、充满活力的工作和生活氛围，努力建设幸福华电。积极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和职工职业发展需求，大力开展多工种、多层次的立功比武活动，呈现出了多岗位、全方位、广覆盖的特点，职工业务水平 and 综合素质得到提升，高技能人才持续涌现。

促进员工素质能力提升。指导公司系统各单位根据企业发展需要和人才薄弱环节，积极自主开展形式多样的技能竞赛活动，不断探索提高职工技能水平的新途径、新方法，为职工学习技术、展示才能、脱颖而出搭建平台。牢固树立“以赛促训、以训促学”理念，积极组织人员参与各种技能大赛，有效推动了公司人力资源队伍素质的全面提升；组织举办水电检

修技能培训班，提升了水电从业职工的岗位技能水平。在人力资源管理、水电检修和火电精密点检等技能大赛中，公司代表队均取得优异成绩，共有 6 名选手被推荐为“中央企业技术能手”。

3. 社会与社区

公司注重企业的社会价值体现，在推动企业自身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社会公益活动，按照诚信守约、合作共赢的原则，严格遵守各项承诺，从经济、税收、就业、服务等方面积极参与地方经济建设。公司自觉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致力于产业技术升级、产业结构调整及优化，积极提供清洁绿色能源，努力保护环境、节约能源，增大企业吸纳就业能力，为环境保护和社会稳定积极行动，努力提升公司良好社会形象。全面接受政府监管和社会监督，实施企业发展与区域经济有效衔接，带动周边区域经济增长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依法纳税、发展循环经济，吸收高校毕业生、安置社会就业、安置复转军人等持续为社会创造就业岗位，为地方经济发展作出贡献。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及时通报与其相关的重大信息，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开展与债权人、供应商、电网和有关客户，以及设计、制造、施工、监理的各利益相关方的合作、竞争，在竞合共赢中推动企业快速、协调、可持续发展。公司自觉强化企业公民意识，积极履行慈善责任，在扶贫济困、教育、医疗、地方经济建设等多个方面坚持实施力所能及的捐助，为和谐社会建设贡献力量。公司重视加强企业文明建设，加快新建企业的文化融合，凝聚发展合力。

4. 精准扶贫

公司积极主动落实中央扶贫开发工作战略，围绕定点扶贫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发挥行业优势，多措并举，加大煤电、清洁能源等特色优势行业和战略新兴产业的发展力度，以产业投资带动贫困地区经济发展，修建民生工程，推动脱贫致富。着力增强贫困地区造血功能，推进“输血扶贫”向“造血式”帮扶转变，使贫困群众更好实现自我发展、参与发展、共享发展。

2016 年扶贫工作共投入资金 71.5 万元，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 240 人，在产业发展脱贫、转移就业脱贫、教育脱贫、社会扶贫方面都有所建树。在安徽，积极开展与国家级首批重点贫困县之一的六安市金寨县地企共建，专门成立扶贫小组，前往金寨县青山乡姜河

村进行实地调研，深入贫困家庭，与帮扶单位共同完善脱贫计划，累计制定发展茶园、养殖黑毛猪、发展中药材、养猪、养牛等措施计划 148 项，并积极帮助落实，为加快脱贫步伐尽一份力。在河北、广东、湖北等地，选派党性强、作风正、能力突出的人员进驻贫困村，与村干部深入村组实地调查和走访农户，广泛征求党员和群众意见建议，共商脱贫致富计策，制定全村精准扶贫规划和贫困户脱贫计划。发挥行业优势，助力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收益全村共享。在四川，加大水电站留存电力电量政策落实力度，留存电量较去年增加 84%，保障当地用电需要，助力藏区经济发展。进一步加强青年志愿服务活动的组织、机制和队伍建设，推动“七彩小屋·爱在水洛河”青年志愿服务活动，以木里麦日、水洛、宁朗及云南加泽共四所乡村小学 985 名学生为重点帮扶对象，持续开展“七彩课堂”、“青工支教”及“华电‘微行动’”三个专项活动进行定期、定点、定员的爱心助学帮扶，并形成长效的帮扶机制。在宁夏、浙江等地改造危旧房屋，修建民生工程，与贫困村结对共建、定点扶贫。以上帮扶举措切实实现“精准扶贫、有效扶贫”，得到当地政府的充分肯定以及当地群众的支持和拥护，树立了“负责任、有担当、可信赖”的华电品牌形象，为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作出巨大贡献。

四、节能环保绩效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践行环境友好及能源节约型发展，遵守国家的环保法规，积极主动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公司环保措施包括完善制度，加强基础管理；加强烟气达标治理，努力降低排放总量；实施废水深度处理回用，努力实现零排放；进行厂界噪声治理；提高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率；开展环保技术研究，推进公司环保科技进步。

1. 环保绩效

随着新的《环境保护法》《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按日连续处罚办法》《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等法律、法规 and 政策的全面执行，国家对污染物超标排放的处罚和监管等管理力度不断提高，同时，全国燃煤电厂 2020 年前要全部实现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

公司积极落实国家的节能减排政策，坚定不移地走绿色发展之路，通过能源结构调整，加强技改减排与管理减排，全力降低污染物排放，全面打造可持续发展的清洁能源体系。首先牢固树立“环保工作等同于安全生产，环保设备等同于主设备”的“两个等同于”管理理念，

持续强化环保设施运维管理，目前公司脱硝、脱硫、除尘设施均正常运行，环保设施可靠性稳步提高，全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平均排放绩效为0.03克/千瓦时、0.19克/千瓦时、0.20克/千瓦时；其次，进一步推进环保技改，在公司目前所有燃煤机组均安装高效脱硝、脱硫、除尘设施，已实现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基础上，全力推进烟气超低排放改造，截至本报告期，公司完成超低排放机组68台，超低排放机组台数占比73.1%；2017年公司计划再完成10台机组的超低排放改造；第三，持续健全完善环保监管体系，对环保事件采取“零容忍”态度及“一票否决”制度，持续加大环保考核力度，提升公司系统内环保管理水平，确保环保设施连续稳定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环境保护信息公开管理，确保公开环境保护信息真实、准确、及时，全面履行央企责任。

2. 节能绩效

于2016年，公司持续加强节能管理，能耗指标创历史最优。加强能效指标计划滚动控制管理，通过月度主要能耗指标滚动测算等过程管控措施，有效地提高了月度计划准确性和执行率，实现年度目标处于在控状态。通过月度经济活动分析，对主要对能耗指标月度计划完成情况进行分析，查找、分析问题并督促解决，并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通报，鼓励先进鞭策后进。

继续加强对标管理，持续开展与可比上市公司的主要能耗指标对标，及时了解公司主要能耗指标在系统内外所处的水平，指导企业不断查找差距、制定措施，强化机组运营节能管理，对机组的性能和指标进行监控，有效地发现和处理设备或系统的能效劣化。结合国家相关节能工作部署，对公司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进行了调整，进一步加强公司节能减排工作的领导和协调，推动公司节能减排工作的顺利开展。

根据国家现行政策和有关要求，制定了公司“十三五”节能规划，为十三五节能管理工作做好布局。组织开展了电力生产经济运行研究，印发《水力发电企业经济运行导则》和《燃煤发电企业经济运行导则》等，以指导区域公司、发电企业规范开展经济运行工作。2016年，供电煤耗完成301.34克/千瓦时，同比降低2.03克/千瓦时，在可比上市公司中处于上游水平。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